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在股东会的领导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紧紧围绕公司的经营工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在促进公司快速发展的同时，维护了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一、2020 年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监事会共召开六次现场会议，情况如下：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在本公司召开。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重庆海扶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独家代理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本公司召开。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三、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四、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五、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六、审议《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七、审议《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八、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九、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十、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十一、审议《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3、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于2020年5月20日在本公司召开。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3日在本公司召开。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签订〈委托加工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在本公司召开。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议案二、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在本公司召开。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议案二、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列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列席了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至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意见

2020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并发表了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依法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出席了公司的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运作规范，并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有效的执行，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其真实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作为公司监事，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价格原则，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

（四）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2020 年，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够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公司在运行过程中出现了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向其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在资金拆出及对外提供担保过程中未

履行内部控制制度规定的审批流程，公司在资金支付审批、对外提供担保等方面存在控制缺陷。公司应认真整改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继续推进内部控制建设，确保内控制度得到切实执行。

（六）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做好了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七）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投资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对外投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需要，相关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交易行为遵循了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原则，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八）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0，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末的对外担保事项。

三、监事会 2021 年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加强自身的学习，谨遵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以切实

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2021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三）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四）加强对公司投资、财产处置、收购兼并、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公司监事会在新的一年里将继续认真贯彻《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履行监事会职责，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整体利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